

证券代码：600870

证券简称：厦华电子

编号：临 2017-063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 15:30 在厦门市思明区环岛南路 3088 号三楼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蔡清艺主持，应到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到会 8 名。王春芳董事因公务出差未出席会议，委托蔡清艺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。监事、部分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副总经理李永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增补已经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，王春芳先生、王东红先生、刘刚先生当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，与原董事蔡清艺先生、赵春霞女士、吴若青女士、屈中标先生、黄健雄先生、李成先生组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经董事会协商一致，推选王春芳董事担任公司董事长，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董事长提名，聘任林志钦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秘书（个人简历附后）。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另董事会聘任林宏女士（个人简历附后）为本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三、《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董事变动，为了保障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现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如下：

（1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：屈中标、李成、蔡清艺，其中由屈中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（2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：李成、黄健雄、王春芳，其中由李成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（3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：王春芳、蔡清艺、吴若青，其中由王春芳先生担任主任委员。

四、《关于修订公司〈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的《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上述议案四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6 月 22 日

附：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简历

林志钦，男，1977年出生，财务会计专业，大专学历，历任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营部财务经理、泉州经营部财务经理、兰州经营部财务经理、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等，现任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、证券部经理。

林宏，女，1976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中级经济师，历任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、管理课经理、证券部证券专员。现任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证券专员。